

证券代码：832249

证券简称：普点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思典
- 会议列席人员：吴思典、彭培芳、唐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顾萍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赵传真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玉婷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已收到董事顾萍女士、唐蓉女士、赵传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顾萍女士、唐蓉女士、赵传真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张玉婷女士为公司董事，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日，张玉婷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葛志坚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已收到董事顾萍女士、唐蓉女士、赵传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顾萍女士、唐蓉女士、赵传真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葛志坚先生为公司董事，

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日，葛志坚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文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已收到董事顾萍女士、唐蓉女士、赵传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顾萍女士、唐蓉女士、赵传真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陈文鑫先生为公司董事，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日，陈文鑫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任命葛志坚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实际情况，拟任命葛志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任命陈文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实际情况，拟任命陈文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需要，为扩大业务区域和经营范围，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新增公司业务在福建省厦门地区开展，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厦门市普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全部由公司认缴。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普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